

康养旅游基地服务质量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Service quality of health and wellness tourism bases

2022 - 10 - 08 发布

2022 - 11 - 15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海南大学、海南省康养旅游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尹正江、高民、刘静文、万治宁、李静、何彪、傅安国、黄崇利、陈楠昕。

康养旅游基地服务质量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康养旅游基地服务质量规范的术语和定义、必备条件、选址要求、项目规划要求、产品项目要求、设施要求、服务要求、管理要求、公众认可度、服务质量等级评定等方面的要求和规范。

本文件适用于以倡导、促成健康生活方式与良好生活习惯，且以健康养生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康养旅游基地使用。

本文件不适用于以救治服务为主业的医院使用，也不适用于仅提供照护服务的养老机构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 3096 声环境质量标准
-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 GB/T 1000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第1部分-第6部分，第9部分）
- GB/T 14308 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
- GB/T 15565 图形符号 术语
- GB/T 17775 旅游区(点)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 GB/T 18973 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 GB/T 20269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
- GB/T 36733 服务质量评价通则
- 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 LB/T 051-2016 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 HJ 633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
- DB46/T 36 家庭旅馆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
- DB46/T 460 乡村民宿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
- DB46/T 497 经济型连锁酒店服务质量规范
- DB46/T 498 生态主题酒店服务质量规范
- DB46/T 499 文化主题酒店服务质量规范
- DB46/T 546 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安全管理和服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康养旅游 health and wellness tourism

通过养颜健体、营养膳食、修心养性、关爱环境等各种手段，使人在身体、心智和精神上都达到自然和谐的优良状态的各种旅游活动的总和。

[来源：LB/T 051—2016, 3.1]

3.2

基地 base

有统一管理机构和明确地域范围，以特定生产、服务及其相关活动为主要功能或主要功能之一的空间或地域。

3.3

服务质量 service quality

组织能够满足规定、约定以及顾客需求的特性的程度。

[来源：GB/T 36733—2018, 3.5]

3.4

核心产品 core-layer product

特定产品的基本效用或利益。

3.5

形式产品 form-layer product

核心产品的有形化，即以具体的产品形态来表达产品的基本效用或利益。

3.6

康养旅游专项产品 specialized product for health and wellness tourism

康养旅游吸引物及其相应设施设备和服务的总称。

3.7

产品组合的深度 product mix depth

产品体系中最长一条产品线上的产品项目总数。

3.8

产品组合的长度 product mix length

产品体系中所有产品线所包含的产品项目之和。

3.9

旅游要素产品 tourism element products

旅游者完成一次完整旅游经历所要消费的产品要素，主要包括住宿、餐饮、游览、交通、购物、

娱乐等产品类型。

4 必备条件

- 4.1 应以倡导、促使顾客形成健康生活方式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为使命。
- 4.2 应以健康养生服务为主营业务。
- 4.3 应有明确的地域范围、统一的经营管理机构、合法的民事主体资格，企业所有权与经营权明晰。
- 4.4 应具备合法经营所必需的各种资质证照，如营业执照、消防安全许可证、卫生许可证等。
- 4.5 应具备基本的医疗保障条件和急救应急响应条件。

5 选址要求

5.1 地理位置

- 5.1.1 从客源集散地(如主要城市、社区、村庄等)至康养旅游基地所在地的旅行时间不宜超过 150 min。
- 5.1.2 处于旅游业态集群范围内，与邻近康养旅游地、旅游区(点)或其它旅游业态之间的旅行时间不宜超过 60 min。

5.2 交通条件

- 5.2.1 从客源集散地至康养旅游基地宜有两种及以上舒适的、可供选择的常规交通工具(如汽车、轮船、火车、高铁或动车、飞机等)。
- 5.2.2 从康养旅游基地所在城镇及基地周边的高铁站、火车站、高速路口、码头、机场等至康养旅游基地宜有完善的公共交通体系。

5.3 生态环境条件

- 5.3.1 GB 3095 和 HJ 633 规定的空气质量指数(AQI)年达标天数比例应 $\geq 60\%$ 。
- 5.3.2 地表水环境质量应达到 GB 3838 规定的 III 类以上标准。
- 5.3.3 声环境质量应达到 GB 3096 规定的 1 类标准，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环境噪声应 ≤ 0 类限值。
- 5.3.4 清洁卫生应符合 GB 37487 的相关要求。
- 5.3.5 建有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应 $\geq 80\%$ ，应按 GB 18918 规定的一级标准的 A 标准的要求进行排放。
- 5.3.6 生活垃圾应分类投放，医疗垃圾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处理。

6 项目规划要求

- 6.1 项目规划应涉及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市场分析、目标市场指向、市场定位、空间布局、产品项目、设施设备安排、服务设计、财务分析、可持续发展、效果评估与改进等方面的内容。
- 6.2 项目规划应有较强的前瞻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 6.3 项目规划应得以有效实施，基地应定期评估实施效果。

7 产品项目要求

7.1 单项产品

7.1.1 资源基础

7.1.1.1 生态康养、文化康养、运动康养、医疗康养等一级单项产品及其二、三级单项产品（参见附录 A）的开发应以相对应的康养基础资源为依托；

7.1.1.2 各单项产品的丰富程度应以康养基础资源的丰富程度为前提。

7.1.1.3 各单项产品应具有康养基础资源的观赏、游憩、历史、文化、科学、艺术等价值属性。

7.1.2 核心产品

7.1.2.1 康养旅游产品应满足顾客特定的健康养生利益诉求。

7.1.2.2 康养旅游基地应营造良好的健康养生氛围。

7.1.2.3 康养旅游基地应营造良好的社交氛围。

7.1.3 形式产品

7.1.3.1 康养旅游形式产品应充分体现核心产品的效用（或利益）。

7.1.3.2 应注重产品的丰富程度，充分利用相关基础资源来开发康养旅游形式产品。

7.1.3.3 应注重产品的差异化和特色化，以降低其与邻近其它康养旅游产品的互替化程度。

7.1.3.4 应注重产品的消费安全度，尽可能降低安全风险和杜绝安全事故。

7.1.3.5 应注重产品的市场响应度，根据市场需求来设计、开发和优化康养旅游产品。

7.1.3.6 应注重产品的精细化程度，确保场地布局、装修装饰、设施设备、服务措施、服务流程等因素较高的精细化水平。

7.2 产品项目组合

7.2.1 康养专项产品组合

7.2.1.1 基地应有与其自身资源和能力相匹配的康养专项产品组合宽度，至少应具备生态康养、文化康养、运动康养、医疗康养等康养旅游产品类型中的一类（参见附录 A）。

7.2.1.2 应根据自身资源与能力状况来确定和调整康养专项产品组合的深度。

7.2.1.3 应根据自身资源与能力状况来确定和调整康养专项产品组合的长度。

7.2.1.4 应力求各康养旅游产品线之间在核心技术、特色设施、关键服务、目标顾客等方面的相关性。

7.2.2 旅游要素产品组合

7.2.2.1 基地应根据自身资源状况、能力状况、顾客需求情况来确定和调整旅游要素产品的组合宽度。

7.2.2.2 应根据自身资源与能力状况及顾客需求情况来确定和调整旅游要素产品的组合深度。

7.2.2.3 应注重旅游要素产品与康养主题的相关性，包括：

——确保住宿、餐饮、游览、交通、购物、娱乐等产品类型突出康养主题；

——确保基地的主体目标顾客是康养旅游者。

7.2.2.4 应注重旅游要素产品的市场响应度，坚持需求导向的原则来设计、开发和优化旅游要素产品。

8 设施要求

8.1 基础设施

8.1.1 交通设施

- 8.1.1.1 基地外部交通设施应完善，应进出便捷。
- 8.1.1.2 基地内外交通的接驳应顺畅。
- 8.1.1.3 基地内部应有较为完善的步行旅游线路或慢行交通系统，包括：
- 内部步行旅游线路或慢行交通系统应通畅，导向标识和安全警示标志应清晰明了；
 - 慢行交通系统的宽度、长度、坡度、弯度、台阶设置等均应契合康养旅游需求。
- 8.1.1.4 基地内部应有较为完善的车行道路系统，包括：
- 内部应有合理的车行线路；
 - 内部车行道路的宽度、质感、安全性、规范性和使用舒适度等均应契合康养旅游需求。
- 8.1.1.5 基地内部应配备必要的交通工具，应符合：
- 内部交通工具的类型、数量、档次、品质等应与基地的规模、档次、品质相匹配；
 - 内部交通工具的功能、形状、颜色、质感、舒适度等应体现特定的康养主题；
 - 内部客用旅游观光车的安全管理与服务规范应符合 DB46/T 546 的相关要求；
 - 应有减少交通工具碳排放和合理使用清洁能源的相关标准及措施。
- 8.1.1.6 基地应设置停车场，且符合以下要求：
- 与景观环境相协调；
 - 布局合理；
 - 车位数量与接待规模相协调；
 - 档次与基地品质相协调；
 - 实行有效管理。

8.1.2 其它基础设施

8.1.2.1 基地应有完善的安全设施系统，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警设施，设备安全防护设施，防爆设施，作业场所防护设施，安全警示标志，紧急处理设施，防止火灾蔓延设施，灭火设施，紧急个体处置设施，逃生设施，应急救援设施，劳动防护用品装备等等。基地应定期检查、维护安全设施设备。

基地应在需要指明方向，或需要告知地点、场所、事物、事项，或需要安全警示或提示的情况下，建立规范的公共信息标识标牌系统。标识标牌应符合GB/T 1000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第1部分-第6部分，第9部分）的相关要求。

8.1.2.2 基地内旅游厕所应数量充足、布局合理、档次恰当，厕所质量等级至少应达到 GB/T 18973 规定的 A 级的相关要求。

8.1.2.3 基地应根据实际情况配置必要的医疗机构或医疗设施设备：

- 医疗康养型基地应设置医疗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候诊区、诊断区、治疗区、公共区、病房区等区域及必要的设施设备；
- 生态康养型、运动康养型、文化康养型基地宜设立医务室，配备专职医务人员和必要的医疗应急设备、器具及药品；无医务室的康养旅游基地应配备急救箱，且与车程 20 min 以内的医疗机构有联运机制；
- 各种类型的基地均应配备治疗老年人常见疾病的药物及医疗设备；
- 各种类型的基地均应注重医疗设施设备的完备性、先进性和可靠性。

8.1.2.4 基地应有完善的科普教育设施系统，包括：

- 配备专门的教育培训场地，场地面积与接待规模相匹配；
- 配备常规的现代化教育培训设施设备，如多媒体设施设备、智能化设施设备等；
- 配备与康养、医疗专业化培训相关的设施设备。

8.1.2.5 基地应配备无障碍设施，无障碍设施、无障碍设施符号应分别符合 GB 50763 和 GB/T 10001.9 的相关要求。

8.1.2.6 基地应有完善的便民惠民设施设备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商店设施设备、通讯设施设备、金融服务设施设备、邮政服务设施设备、信息服务设施设备等。

8.1.2.7 基地宜配备负氧离子、温度、湿度、噪音等方面的环境监控设施设备，并确保这些设施设备的完好性和科学性。

8.2 专门设施

8.2.1 康养专门设施

8.2.1.1 康养专门设施应与康养专项产品的主题效用相匹配。

8.2.1.2 康养专门设施的数量应与基地所提供的康养服务的数量、强度相匹配，做到既无设施闲置，也无设施被超负荷使用。

8.2.1.3 应注重康养专门设施的品质，包括但不限于：

- 有较高的完备率和技术含量；
- 档次与目标顾客的消费层次相匹配。

8.2.2 旅游专门设施

8.2.2.1 旅游专门设施应凸显康养专项产品的主题，包括：

- 住宿、餐饮、购物、娱乐等场所建筑风格、装修装饰风格、设备配置应凸显相应的康养主题；
- 游览景点、景观小品、交通工具等方面的设施设备也应凸显相应的康养主题。

8.2.2.2 住宿场所客房数及床位数、餐饮场所餐位数、游览及休憩场所的面积、购物场所数量及其面积、娱乐场所数量及其面积、特色交通工具数量等均应与康养旅游基地的接待规模相匹配。

8.2.2.3 旅游专门设施的品质应达到相关标准的要求：

- 旅游饭店（或按旅游饭店标准建设的饭店）住宿、餐饮及其它辅助专门设施的品质应达到 GB/T 14308 的相关要求；
- 乡村民宿住宿、餐饮及其它辅助专门设施的品质应达到 DB46/T 460 的相关要求；
- 主题酒店住宿、餐饮及其它辅助专门设施的品质应达到 DB46/T 499 或 DB46/T 498 的相关要求；
- 经济型连锁酒店、家庭旅馆住宿设施的品质应分别达到 DB46/T 497、DB46/T 36 的相关要求；
- 游览设施、交通设施的品质应达到 GB/T 17775 的相关要求。

9 服务要求

9.1 服务人员

9.1.1 应制定服务人员配备标准。

9.1.1.1 应根据服务项目情况和市场需求状况规定康养专业人员、公共服务人员、服务管理人员的具体配备情况。例如：

- 规定专业技术人员（如康复治疗师、心理师、健康管理师、公共营养师）数量、学历、专业资格及从业经历等方面的要求；
- 规定医务人员数量、执业资格（注册登记）、技术及从业经历等方面的要求；
- 规定住宿、餐饮、购物、娱乐、游览等公共要素服务人员的上岗要求（包括必要的康养知识及相关技能）和数量要求。

9.1.1.2 应制定康养服务人员综合素质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意识、服务态度、专业知识、服务技能、服务礼仪等方面的要求。

9.1.2 应贯彻实施人员配备标准。其中，中医药文化康养项目、探险娱乐运动康养项目和医疗康养项目的人员配备（包括数量要求、资质要求、技术要求、学历要求、综合素质要求等）应 100%执行既定标准。

9.2 服务提供

9.2.1 应制定服务提供规范。

9.2.1.1 生态康养、文化康养、运动康养、医疗康养等专门服务项目及接待、住宿、餐饮、游览、交通、购物、娱乐等要素服务项目均应具备具体、详细的服务提供规范。

9.2.1.2 服务提供规范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员要求、服务内容、设施设备要求、辅助物品要求、技术（或技能）要求、服务流程、服务评价、服务质量控制、服务改进等。

9.2.1.3 应根据实际情况编制服务流程和绘制服务流程图。

——服务流程应包括事项流程和岗位流程；

——服务流程图应规范、可操作性强，应上墙或张贴于方便目视之处。

9.2.2 应贯彻执行服务提供规范。

9.2.2.1 中医药文化康养项目、探险娱乐运动康养项目和医疗康养项目的服务提供规范(包括相应的服务流程)应 100%予以执行。

9.2.2.2 由康养专门产品衍生出来的教育服务、培训服务、指导型服务（如药膳制作体验）、策划服务（娱乐、社交等）、活动组织（安全风险小）、物品配备服务（安全风险小）、信息服务等服务项目可以根据顾客需求情况而兼顾服务的时效性和灵活调整服务流程。

9.3 服务评价

9.3.1 应制定服务评价标准。

9.3.1.1 服务评价标准应包括但不限于评价指标（内容）、评价方式、评价时点、评价程序、结果运用等内容。

9.3.1.2 评价指标应体现可靠性、响应性、安全性、有形性和移情性等服务特征。

9.3.1.3 服务评价应包括内部评价和外部评价两种方式：

a) 外部评价至少应包括顾客评价和第三方机构评价两种方式，具体做法应包括但不限于：

——常备留置问卷调查表以便于顾客随时进行服务质量评价；

——康养专门服务评价宜做到一客一调查，并及时进行分析总结；

——旅游要素服务评价应定期（如一周一次）进行，并及时进行分析和总结；

——应认真受理顾客投诉，及时分析投诉原因；

——应定期收集第三方平台（如携程网）上的顾客点评信息，并进行分析、总结和提出应对措施；

——应定期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康养专门服务进行评价，并提出评价报告。

b) 内部评价至少应包括自我评价（个人、班组、部门）、质量监控部门评价两种方式，具体做法包括但不限于：

——确定具体的评价时点，宜每日（例会）、每周、每月、每年定期进行，周评价、月评价、年度评价应有详细的评价记录和应对措施；

——内部质量监控部门评价宜每月、每季度、每年度定期进行，并在企业内部发布评价报告。

9.3.2 应执行服务评价标准。

9.3.2.1 服务质量评价应覆盖所有服务项目、服务事项、服务岗位。

9.3.2.2 应成立质量控制中心（或者服务督导部）专门负责服务质量监督、评价、控制等事宜。

9.3.2.3 应持续不断地进行服务质量评价，使其成为长效机制。

9.3.2.4 应将服务质量评价的结果做为相应部门、班组、个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9.4 服务改进

9.4.1 应制定和执行服务改进标准。

9.4.2 应根据服务评价的结果针对服务弱项提出改进计划、实施改进计划、检查实施效果，然后分析结果。

9.4.3 应及时将相关服务的改进计划、计划实施报告、服务改进检查报告、服务改进结果报告进行存档处理。

10 管理要求

10.1 安全管理

10.1.1 应建立安全管理体系。

10.1.1.1 安全管理体系应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方针、安全管理目标、安全管理机构设置与岗位职责、安全专业人员、安全管理投入、安全设施、安全管理规范、安全教育培训、监督检查、风险分级掌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安全管理考评和评审等方面的构成要素。

10.1.1.2 安全管理体系每一构成要素应有相应的标准，且有实施标准的具体措施和控制手段，还应有留痕管理的存档规则。其中：

——安全管理规范应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设施管理规范、通讯和信息发布管理规范、日常安全管理规范、消防安全管理规范、食品安全管理规范、设施设备安全管理规范、交通安全管理规范、自然灾害安全管理规范、文物安全管理规范、大型活动安全管理规范、医疗卫生管理规范、反恐防暴管理规范、操作安全管理规范、游客保险管理规范等内容；

——应急管理标准应包括但不限于：应急保障（组织保障、物质保障、信息保障等）、应急预案、应急培训演练、应急响应（应急处置、事后恢复、评估总结）、监督改进（投诉处理、评价改进）等。

10.1.2 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应有较高的目标达成率。

10.1.2.1 应宣贯和实施相应的标准，并有详细的执行记录。

10.1.2.2 应有明显的效果，主要包括：安全管理理念深入人心，安全管理工作方针贯彻到位，安全管理目标全员知晓，安全人员配备充足，安全管理机构正常运转，安全管理规范执行到位，安全培训效果明显，应急管理快速高效，等等。

10.2 卫生管理

10.2.1 应制定卫生管理规范。

10.2.1.1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应符合 GB 37487 的相关规定。

10.2.1.2 康养专门服务项目的卫生管理规范应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相关要求。

10.2.2 应贯彻实施卫生管理规范。

10.2.2.1 应每日评价重要的卫生工作事项是否达到目标值，如卫生清洁率、垃圾清理率、公用物品消毒情况等。

10.2.2.2 应有相应的执行记录备查，还应有具体的控制、评价改进措施及其落实记录。

10.3 信息管理

10.3.1 应制定信息管理规范。

信息管理规范应涉及信息收集（信息内容、收集方式等）、信息评估与处理、信息存储、信息应用（外部信息共享、内部决策依据）、信息安全等环节。其中：

- 信息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康养服务项目、康养服务方式、康养设施设备、康养服务质量、客史档案、安全管理、从业人员、内部管理等方面；
- 信息存储应同时建立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电子文档应符合 GB/T 20269 的相关要求；
- 信息安全应符合 GB/T 20269 的相关要求，应重视顾客隐私的保护。

10.3.2 应出台相应标准来进行康养智能信息化建设。

宜运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建立符合企业实际情况的康养智能信息系统，智能信息系统宜包括应用层、服务层、资源层、信息接入与交换层等构成要素。其中：

- 应用层宜涉及顾客关系、健康档案、健康评估、健康照护、健康服务、智能监控、安全防护、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应用服务，应方便用户通过网站、IPTV、手机、评估平板等智能设备进行访问；
- 服务层宜提供但不限于接待服务、康养专门服务（包括医疗服务、照护服务等）、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览服务、娱乐服务、购物服务、安保服务、结算服务、监控服务等服务项目；
- 资源层宜包括但不限于服务项目、服务部门、服务人员、健康档案、健康评估、健康护理、健康医疗、智能监控、财务结算、服务资源等数据库；
- 交换层宜方便组织内部与外部、内部各部门或岗位之间根据业务流程需要进行信息资源的交换和协同应用；
- 接入层宜通过智能化健康医疗检测设备、智能可穿戴设备、便携式健康监测设备、自助式健康检测设备等进行数据的接入，从而实现个人、设备、康养机构等之间的信息互联互通。

10.3.3 应注重信息管理的实有成效。

10.3.3.1 应贯彻实施信息管理规范，并有执行记录。

10.3.3.2 应有效提高信息管理的目标达成率和降低综合管理成本。

10.3.3.3 智能信息化系统应运行顺畅，能有效提高康养旅游服务的效率和品质。

11 公众认可度

11.1 应有效创造价值，提供就业机会，贡献税收，并不断加强与政府的沟通，以获得政府的认可和支持。

11.2 应不断响应顾客需求，优化产品质量，提升服务水平，提高顾客满意度。

11.3 应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益，搞好企业文化建设，在实现组织目标的同时满足员工个人追求，从而不断提高员工满意度。

11.4 应积极回馈社区公众，解决社区居民的就业问题，为社区居民提供发展机会，以获得社区公众的理解、支持和认可。

11.5 应以良好的企业形象、服务品牌、企业业绩等来引起媒体的关注，赢得媒体的认可。

12 服务质量等级评定

由相关行业组织制定评分细则方面的团体标准，并自我声明公开，经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赋权后，依据此项团体标准开展具体的服务质量等级评定工作。

附录 A
(资料性)
康养旅游产品项目一览表

一级产品项目	二级产品项目	三级产品项目
A.1 生态康养类 依托海洋海滨、河流湖泊、山地森林、绿色田园、湿地资源等自然生态资源，开展观光、休闲、健身、养生、疗养、养老、体验等康养活动。	A 1.1 海洋康养	依托海水、海滩、海滨、海洋牧场等海洋资源，发展海洋观光、海上运动、康体理疗、海滨疗养、休闲垂钓、深海捕鱼、海洋美食、养生旅居等康养活动。
	A 1.2 河流湖泊康养	依托河流、湖泊等特色资源，发展观光、垂钓、捕鱼、疗养、美食、养生旅居等康养活动。
	A 1.3 山地森林康养	依托森林、山地自然资源，发展观光游览、休闲度假、探新认知、山地健身、特色疗养、运动疗愈、森林浴、趣事体验等活动。
	A 1.4 温泉康养	依托温泉资源，以温泉疗法为手段，发展养生、保健、疗养等活动。
	A 1.5 田园康养	以田园自然资源为依托，融入农作、农事、农活体验，发展田园观光、休闲度假、治疗疾病、健身疗养、田园旅居等康养活动。
A.2 文化康养类 依托所在地历史文化、民俗文化、艺术文化、中医药文化等人文资源，打造集康养与旅游文化体验于一体的康养旅游活动。	A 2.1 历史文化康养	以历史遗迹、古建筑、宗教文化、历史文化名城、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等为依托，发展历史文化观光体验及宗教禅修、静修等情志养生活动。
	A 2.2 民俗文化康养	为了预防疾病、强身健体、美容养颜、改善内脏功能、实现情志养生目的，而对民俗风情、民间礼仪、民间节庆、民间演艺、民间歌舞、民间健身活动、民间体育赛事、民间趣味游戏、民间生活习俗、民间集会、文学艺术、宗教活动等进行的观赏、研读、体验活动。
	A 2.3 艺术文化康养	参与声乐表演、器乐表演、舞蹈表演、戏曲表演、书法、绘画、棋道、剪纸、摄影、插花、茶艺、茶道、香道、篆刻、艺术鉴赏等活动，达到放松身心、修身养性、陶冶情操、回归本真的养生目的。
	A 2.4 中医药文化康养	以中医药资源和中医药文化为依托，提供中医药文化参观体验、养生保健、医疗康复等活动。主要活动项目包括：药材培育、种植、识别、采摘体验，药膳制作与品尝体验，中药液沐浴、泡澡体验，经络养生、脾胃调理、古式三焦调理，中医推拿、按摩、针灸、艾灸、刮痧、足疗、火罐、理疗体验，中草药文化科普、治未病培训、养生培训、中草药文创，等等。

一级产品项目	二级产品项目	三级产品项目
A.3 运动康养类 通过运动的方式来减轻压力、养生保健、增强体质、健身美体、延缓衰老、休闲娱乐。主要包括：休闲康体运动、养生疗愈运动、器械型运动、武术型运动、探险型运动等。	A 3.1 休闲康体运动	包括：登山、徒步、骑行、水上运动（游泳、划船、漂流、滑水、摩托艇等）、球类运动（高尔夫、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门球、台球等）、射击、体操（有氧操、形体操、踏板操、街舞等），等等。
	A 3.2 养生疗愈运动	包括：瑜伽、冥想、跑步、快走、健身操、俯卧撑、拉伸等体能活动。
	A 3.3 器械强身运动	依托动感单车、跑步机、杠铃、哑铃、壶铃、弹簧拉力器、健身盘、弹力棒、握力器、器械按摩、小腿弯举器、重锤拉力器、提踵练习器、综合训练器等器械进行的康体运动。
	A 3.4 武术健身运动	包括：太极拳、跆拳道、八段锦、五禽戏、击剑、摔跤等活动。
	A 3.5 探险娱乐运动	包括：攀岩、冲浪、滑翔、溯溪、探洞、野营露宿等户外活动和密室逃脱等室内活动。
A.4 医疗康养类 以医疗技术、诊断技术、护理技术、康复保健技术为依托，以药物治疗、药物康复和医疗器械、休闲活动辅助康复为手段进行的康养项目。主要包括：健康检测、健康管理、诊断治疗、康复保健、美容美发等。	A 4.1 健康检测	包括基因检测、健康体检、疾病检查等。通过基因检测判断遗传风险，采取针对性预防措施；通过健康体检，发现病变部位和器官，从而积极预防和治疗；通过疾病检查，为治疗疾病提供诊断依据。
	A 4.2 健康管理	包括：健康信息采集（包括个人基本信息、健康体检、家族病史、既往病史、当前病症、生活习惯、家庭幸福感、社会幸福感等）、健康监测、健康评估（评估当前身体发育部、评估未来某病概率）、个性化健康管理方案、健康教育（使人们自觉采纳有益于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健康干预（饮食干预、运动干预、心理干预、营养干预等）等。
	A 4.3 诊断治疗	提供中西医疗、远程问诊、健康咨询、心理咨询、医药医疗科技、医疗设备、医学信息、人工器官、组织工程等医疗康养服务。
	A 4.4 康复保健	主要针对亚健康群体而开发的活动项目，主要包括：运动疗法、作业疗法（发展各类锻炼生活能力）、传统康复治疗（推拿和针灸）、心理治疗、其它物理疗法（电疗、光疗、声疗、水疗、热疗、冷疗、磁场疗、超声波疗等）等。
	A 4.5 美容美体	包括：面部护理、肩颈护理、身体护理、手护理、足护理，胸部保养、皮肤管理、美体塑形、体重管理、魅力塑身，淋巴排毒、美容抗衰、科技美肤，基础护理、美体类护理、功效护理、修饰类护理，韩式古方颈椎保养、泰式 SPA 全身护理，等等。